

115年度第1季外部視察報告花蓮看守所回覆

| 案由 | 視察小組意見或建議 | 權責機關回覆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
| <p>外界送入辦法修正後監所面臨之問題及處置</p> | <p>1. 建議使用科技替代人力，例如輸送帶式 X 光機，加速檢查過程及減少值勤人員的負荷。</p> | <p>1. 經評估建議事項，說明如下： (1)查本所現行之作業流程及辦理外界送入飲食、物品等件數，雖皆採人工方式，惟整體效率尚能達到每日之服務效能。 (2)另參考他監購置相關設備，除空間配置外，仍涉及後續維護保養及各項成本，整體之花費非低，且亦須培訓專業操作人員，以利適當操作該設備。 2. 綜上，購置新式科技設備係推動矯正業務之重要方向，惟本所將視實際需求及整體資源條件，再行評估辦理。</p> |
| | <p>2. 在天氣炎熱或是因特殊節日如年節等接見菜量較大時，所方如何應對？ 建議使用冰箱或是冰桶等設備，保存尚未檢查之接見菜，避免因等待檢查時間過長而造成食物腐敗等食安問題。</p> | <p>1. 本所收容人數及外界寄入之菜餚數量相對他機關少，依現行作業流程，自各接見梯次寄入菜品約可於15分鐘內完成檢查，並隨當梯次送入戒護區，菜餚因此腐敗之風險較低，整體作業流程尚屬順暢。 2. 惟為確保人數較多或寄入菜餚數量增加，後續將參考委員之建議，視實際狀況評估增購移動式保冷/保溫箱之需求，以維食品衛生。</p> |

| | | |
|---|--|--|
| <p>陳情信</p> | | |
| <p>陳情信一封，內容簡述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幹部7□、7□、1□、7□等，拿香菸向他人換取睡前藥。 2. 受刑人要報告都不給。 3. 主管都偷看受刑人的信侵犯人權。 4. 主管都給幹部喬，搞得受刑人身心不服等情。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藥物藏藥風險還是存在，所方如何確認發送之管制藥(如身心科藥物)有確實服用?藥物自主管理機制是否適用於管制藥物。 2. 關於是否服用他人藥品，建議可以從日常表現去發覺，混用他人藥物時其日常行為應有異常，如莫名昏沉等特殊行狀。 3. 場舍幹部如何遴選及是否有汰換機制?建議定期審視是否需要更替。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所現行管制藥物管理，均以每人專表方式，讓戒護主管可以確實掌握該員開立之藥物品項數量及每日領用狀況，同時指導並要求同仁落實同服藥之原則，避免收容人有藏匿藥物之情節。 2. 另考量管制藥品有其特殊性，故本所並無將其列為藥物自主管理之適用品項。 3. 有關收容人每日行狀之觀察，如委員之建議，若同仁於值勤過程遇有收容人意識狀況或行為態樣異常者，皆會加強觀察及確認。 4. 最後，有關場舍視同作業收容人之遴選與管理，係依其平日行為表現審慎選任，並有明確規範選任之時限，同時搭配不適任之汰除機制，尚足以確保視同作業收容人之穩定。 |